

## 國防部 函

地址：10462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  
承辦人：謝秀亭  
電話：(02)23116117#637321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國規委會字第11201456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「體位區分標準」第二條附件，業經本部會銜內政部於  
112年5月30日以國規委會字第1120144223號、台內役字第  
1121001705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如需修正發布附件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 (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/>) 下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 
副本：國防部軍醫局、國防部法律事務司(均請照辦)



部 長 邱 國 正

